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COMMUNICATIONS CONSTRUCTION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00)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發表。

以下為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的《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關於控股股東增持公司H股股份計劃實施完成的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周長江
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2023年9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王彤宙、王海懷、劉翔、米樹華、劉輝#、陳永德#、武廣齊#及周孝文#。

獨立非執行董事

证券代码：601800

证券简称：中国交建

公告编号：临 2023-080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 H 股股份计划 实施完成的公告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3 年 9 月 27 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中交集团）关于增持本公司 H 股股份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中交集团增持公司 H 股股份计划（简称本次增持）已经实施完成，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中交集团于 2022 年 9 月 27 日增持公司 H 股 950,000 股，并计划自 2022 年 9 月 27 日起 12 个月内，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以自有资金择机增持公司 H 股股份的比例不超过公司发行总股本的 2%。中交集团承诺，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中交集团提示，增持计划的实施可能存在因证券市场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具体内容详见《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 H 股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8）。

二、增持计划的信息披露情况

2023年3月31日，公司披露《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H股股份计划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36），公司在2022年年度报告、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和2023年半年度报告中均对中交集团增持公司H股股份计划的进展情况进行自愿性披露。

三、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本次增持实施之前，中交集团持有公司股份9,639,082,604股（其中：A股9,374,616,604股，H股264,466,0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16,165,711,425股）的59.63%。本次增持期间，中交集团累计增持了共计32,921,000股公司H股股份。本次增持实施完成后，中交集团持有公司股份9,672,003,604股（其中A股9,374,616,604股，H股297,387,000股），约占公司原总股本（16,165,711,425股）的59.83%，占公司最新总股本（16,263,661,425股）的59.47%。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中交集团基于对证券市场判断、增持资金安排以及增持窗口期等情况，累计增持公司H股32,921,0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20%；增持数量约占增持上限的10%。

在本次增持实施期间，中交集团未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四、律师核查意见

北京观韬中茂律师事务所出具核查意见，认为：中交集团具备实施本次增持的主体资格，中交集团本次增持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中交集团已经履行的现阶段所需的信息披露义务，本次增持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发出要约的情形，

五、其他事项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届满，中交集团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将协助并支持公司进一步促进公司实现符合行业增长水平的业绩增长等。同时，基于对中国交建价值的认可及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中交集团承诺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毕后 6 个月内及法定期间内不减持所持有的中国交建股份。

公司将持续关注中交集团的有关情况，并根据相关规则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29 日